

112年度第1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審議會會議紀錄

壹、 時間：112年1月9日(星期一)下午2時整

貳、 地點：本府28樓2826大會議室

參、 主持人：龔召集人雅雯(于副召集人玟代) (第1-3案)、

張委員震鐘(第4-7案)

紀錄：陳妍如

肆、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伍、 業務單位報告：(略)

陸、 決議：

一、 審議案由1—「『淡水營區新建統包工程』涉本市市定古蹟『淡水水上機場』、『淡水氣候觀測所』及『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4條、第38條等檢討暨文化資產監測保護計畫報告書」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0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2人，請假委員6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5人，修正後審查通過人數7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修正後再送文資審議委員書審。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二、 審議案由2—新北市歷史建築「八里樂山園」修復或再利用計畫期末報告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0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1人，請假委員7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8人，修正後審查通過人數3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審查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三、 審議案由3—新北市歷史建築「鶯歌烘爐窯」修復或再利用計畫期末報告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0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2人，請假委員6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8人，修正後審查通過人數3人，審查不通過人數1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

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審查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四、審議案由4—新北市歷史建築空軍三重一村眷村文化園區營運移轉案—變更再利用計畫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4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1人，請假委員3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1人，修正後審查通過人數4人，審查不通過人數6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審查不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五、審議案由5—淡海輕軌藍海線(第2期)文化資產調查報告(D版)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4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1人，請假委員3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1人，修正後審查通過人數6人，審查不通過人數4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修正後再送文資審議委員書審。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六、審議案由6—淡水公有拖吊場新址搬遷及新設機車練習場工程涉及新北市歷史建築「清法戰爭滬尾古戰場城岸遺蹟」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4條檢討報告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4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0人，請假委員4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10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審查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七、審議案由7—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涉歷史建築「浮洲榮工修配廠房(A棟桁架)」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4條檢討報告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4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9人，請假委員5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6人，修正後審查通過人數3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審查通過。

(三)審查意見詳附件。

柒、散會（下午6時整）。

112 年度第 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第 1-3 案)

簽到表

時間：112 年 1 月 9 日 (星期一) 14 時 00 分至 18 時 00 分

地點：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

主席 (主持人)：于文 紀錄：陳妍如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列席者依次詳列如后)：

出席人員		簽名處
職稱	姓名	
召集人	龔雅雯	
副召集人	于文	于文
委員	周宗賢	周宗賢
委員	戴寶村	戴寶村
委員	洪健榮	洪健榮
委員	李文良	李文良
委員	李乾朗	
委員	詹添全	詹添全
委員	賴志彰	賴志彰
委員	王惠君	
委員	張震鐘	張震鐘

112 年度第 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第 1-3 案)

簽到表

委員	王維周	王維周
委員	蘇瑛敏	蘇瑛敏
委員	黃士娟	黃士娟
委員	王淳熙	王淳熙
委員	徐筱菁	
委員	祝惠美	
委員	蘇琬絢	蘇琬絢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簡珮玟
		吳柏熹
		陳書敏
		吳在燊
		陳敏慧 莊曉音
		陳妍如 陳香如

112 年度第 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第 4-7 案)

簽到表

時間：112 年 1 月 9 日 (星期一) 14 時 00 分至 18 時 00 分

地點：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

主席 (主持人)：張震鐘 紀錄：陳妍如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列席者依次詳列如后)：

出席人員		簽名處
職稱	姓名	
召集人	龔雅雯	
副召集人	于玟	
委員	周宗賢	周宗賢
委員	戴寶村	戴寶村
委員	洪健榮	洪健榮
委員	李文良	李文良
委員	李乾朗	
委員	詹添全	詹添全
委員	賴志彰	賴志彰
委員	王惠君	
委員	張震鐘	張震鐘

112 年度第 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第 4-7 案)
簽到表

委員	王維周	王維周
委員	蘇瑛敏	蘇瑛敏
委員	黃士娟	黃士娟
委員	王淳熙	王淳熙
委員	徐筱菁	
委員	祝惠美	
委員	蘇琬絢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王維周
		吳柏熹
		陳慧敏
		吳友娟
		陳敏慧 莊曉音
		陳妍如 陳香妃

第 1 案：「『淡水營區新建統包工程』涉本市市定古蹟『淡水水上機場』、『淡水氣候觀測所』及『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4 條、第 38 條等檢討暨文化資產監測保護計畫報告書」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職稱	姓名	
	國隆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陸軍第六軍團指揮部	朱威
	陸軍關渡地區指揮部	李馮御
	三禾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林鴻志
	馮則維建築師事務所	馮則維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工兵處	胡海達
	鄭子恩議員服務處	鄭式敏

第2案：新北市歷史建築「八里樂山園」修復或再利用計畫期末報告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職稱	姓名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黃士娟 唐以倫 王琺宇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樂山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新北市八里區公所	蔡清如	
副主任	鄭宇恩議員服務處	鄭式斌	

第3案：新北市歷史建築「鶯歌烘爐窯」修復或再利用計畫期末報告審議案

列席單位		簽名處	
職稱	姓名		
	中國科技大學	張麗鐘 陳怡萍	
	賴明志君		
	賴俊傑君		
	林賴明麗君		
	賴文洽君		
	賴文德君		
	新北市鶯歌區公所	鄭信芬	

第 6 案：淡水公有拖吊場新址搬遷及新設機車練習場工程涉及新北市歷史建築「清法戰爭滬尾古戰場城岸遺蹟」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4 條檢討報告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職稱	姓名		
	創 鈺 工 程 技 術 顧 問 有 限 公 司	陳鴻進	
	新 北 市 政 府 交 通 局	劉 鈞 甫	
	新 北 市 政 府 警 察 局		

第 7 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涉歷史建築「浮洲榮工修配廠房(A棟桁架)」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4 條檢討報告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職稱	姓名		
	新 北 市 政 府 新 建 工 程 處	羅文政	
	新 北 市 板 橋 區 中 山 國 民 小 學	羅任倉、羅文政 林欽妘、謝東瑋	

